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 市公共運輸處 函

地址：70056臺南市中西區永華路1段36號4樓

承辦人：周芳仔

電話：06-2230325

傳真：06-2230331

電子信箱：choufangy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公運管字第114166273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

主旨：請貴單位協助辦理交通部公路局「公共運輸常客優惠回饋措施」相關宣傳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局114年11月27日路運計字第114502483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交通部公路局於114年1月起推出TPASS 2.0公共運輸常客優惠，每月搭乘公共運輸11次以上可享最高30%回饋；另為照顧搭乘國道客運返鄉遠行需求，自114年12月1日起再升級推出TPASS 2.0+公共運輸常客優惠（回饋內容說明，詳如公路局TPASS 2.0+專屬網頁<https://tpass.thb.gov.tw/>），每月搭乘91條中長途國道客運路線（西部70公里以上及東部國道客運路線）2次以上可享最高30%回饋，其他公共運輸則仍依既有條件回饋金額。

三、相關宣傳事宜請說明如下：

(一)請協助於相關電子布告欄、車輛或場站之顯示設備、LED跑馬燈等輪播標語：「『TPASS 2.0+常客優惠，自114年12月1日開始累計回饋』」。

(二)請協助於貴屬網站、社群網路平台或其他宣傳管道刊登相關電子文宣。

四、檢送宣傳資料1份（含海報、常見問答及懶人包），請至下列

裝

訂

線

雲端資料庫下載：<https://space2.thb.gov.tw/d/s/15xLmnfcV4Sylpj1YFqeH0f1DhLSqlqs/HockFW4g48igxzZZNwD-Kmua9iNQn0t9-6rAgIiBMxAw>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（臺南市公共運輸處除外）
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、本處運輸規劃課



來文